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31483
聯絡人：吳孟芳
電 話：04-37061419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秘字第11001094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、內政部函 (0109475A00_ATTCH1.pdf、0109475A00_ATTCH3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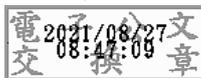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已增設「電子遷徙紀錄證明書申辦作業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24日臺教資(五)字第1100114243A號函轉內政部110年8月23日台內戶字第11002434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應用遷徙紀錄證明之需求，得以自然人憑證於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ris.gov.tw/>) 線上申辦電子遷徙紀錄證明書。需用機關得於上開網站之「電子遷徙紀錄證明書申辦作業」→「電子遷徙紀錄證明書驗證作業」項下，選擇被驗證之「電子文件檔案」或輸入「電子遷徙證明書檢查號」驗證，以確保該電子遷徙紀錄證明書資料正確性。

正本：本署各組室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